

关于召开广西中医药大学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 培训会（第二期）的通知

学校各单位、部门：

依据教育部文件《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实施方案（2021—2025年）》（教督〔2021〕1号）及自治区教育厅文件要求，学校拟于2023年6月接受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第二类第二种）。为切实做好“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的各项工作，特邀请教育部本科教学工作评估专家、常熟理工学院应用型院校研究中心、中国高等教育学会院校研究分会应用型院校研究中心主任顾永安教授为我校作新一轮审核评估线上辅导报告。具体安排如下：

一．时间：2022年11月23日下午14:45-17:30

二．地点：主会场设在仙葫校区图书馆二楼第二会议室，三所直属附属医院、附属柳州市中医院、深圳市宝安区人民医院设立分会场。

三．参会人员

1. 学校党政领导（党办、校办负责落实）
2. 学校各单位、部门主要负责人，各学院（教学部）分管教学、学生领导
3. 校级、院级督导（教育评价与质量保障中心负责落实）
4. 各学院（教学部）教学办主任，各教研室主任、秘书（本部在主会场）
5. 学校各单位、部门审核评估工作联系人
6. 学生辅导员（学工处负责落实）
7. 课程负责人代表（教务处教务科负责落实）

四．会议议程

1. 14:45-14:50 学校校长冷静教授讲话
2. 14:50-16:50 顾永安教授作专题培训

3. 16:50-17:30 顾永安教授解答现场教师问题

五. 注意事项

1. 请参会人员务必于 14:35 提前进入会场。

2. 请参会人员将手机调制静音或震动状态。

其他未尽事宜请与教务处办公室联系，联系人：黄莉婷，电话 18077028665。

